**氣體燃料導管裝管技工考驗合格證明文件換／補發申請書**

**氣體燃料導管裝管技工考驗合格證明書換補發**

資料請親送或郵寄至「經濟部能源局」收

地址為「104台北市復興北路2號13樓」

應檢具文件如下：

1. 填妥之申請書一紙
2. 二吋、半身相片（最近半年內）二張
3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張（以A4大小為宜，請勿裁切）
4. 破損換發應附原登記證，遺失補發應附切結書
5. 有更名者應加附戶籍謄本等證明文件影本
6. 須寄回補換發之合格證明書者，應附掛號回郵信封（郵資每份以35元計，信封應大於A4尺寸，郵資不足時無法寄達自行負責）
7. 申請每份規費250元，可以下列方式繳付：
8. 匯款（請檢附匯款證明影本）  
   請匯入「中央銀行國庫局」，  
   戶名：「**經濟部能源局證照費戶**」，  
   帳號：「05269601021000」；
9. 郵政匯票（請檢附郵政匯票正本）  
   抬頭請開立「**經濟部能源局**」

**氣體燃料導管裝管技工考驗合格證明**

**換發**

**補發**

**文件 申請書**

茲申請氣體燃料導管裝管技工考驗合格證明文件□遺失換發□破損補發□其他 ，依照「公用天然氣導管承裝業管理辦法」之規定，檢具有關申請書表文件，請准予換發證明文件。

此致

經濟部能源局

申請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證書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通訊地址：

領件區分: □自領 □郵寄

(□同通訊地址□另址 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**遺失氣體燃料導管裝管技工考驗合格證明文件**

**聲明作廢切結書**

(姓名) 遺失氣體燃料導管裝管技工考驗合格證明文件，聲明作廢，恐口說無憑，特此切結。

立 切 結 書

申請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通訊地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